

李商隱〈東還〉詩考

余金龍

應用日語系助理教授兼系主任

【摘要】

本論文探討晚唐詩人李商隱（八一二～八五七）〈東還〉詩之繫年及其詩作場所。然本詩自清程夢星、馮浩、張爾田之箋註後，經岑仲勉反論，乃至今人劉學鍇、餘恕誠、葉蔥奇之解釋，鹹認為本詩詩題之「東還」，即是落第後之返鄉，故解釋本詩係李商隱於大和八（八三四）、九年（八三五）或開成元年（八三六）春試後，即自長安東返回鄉時所作之詩。

但本論文則推論李商隱此詩應於大和九年（八三五）夏，移家濟源後，至開成二年（八三七）中舉前所作。然大和八年（八三四）冬赴京應試時，尚未移家濟源。且大和九年（八三五）春試落第後，即返鄭州，並移家濟源，學仙玉陽。又大和九年（八三五）冬，赴京應開成元年（八三六）之春試，在此之前並無秋季「東還」之跡。本詩應是於開成元年（八三六）春試後，於長安停留至夏季後，才東返回濟源，並途經鄭州停留，於秋才由鄭州東還濟源時所作。而「東」即濟源之地。

關鍵詞：〈東還〉、李商隱、繫年、濟源